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以直接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舒谦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李鸿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提名邱文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补选李鸿卫先生、邱文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补选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2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08。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6 日

相关个人简历

李鸿卫：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成都银河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深圳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运营总监。现任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

李鸿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邱文鹤：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位。历任招商局集团重大项目办公室主任助理，深圳市南油（集团）有限公司开发部副经理（挂职），招商局蛇口工业区创新产业发展中心副总经理，招商局集团区域发展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招商局集团前海蛇口自贸区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光大集团雄安新区办公室主任兼深改专员，中青旅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裁，中青旅集团资深专家，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邱文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